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关于做好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为贯彻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培育专项行动的通知》工作部署，遴选一批懂行业痛点、通技术机理、知安全风险、善交付运营的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队伍，夯实我省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服务能力，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全面摸排梳理，建好服务商资源池。各市要立足本地产业实际，摸排辖区内人工智能技术服务、行业解决方案、模型调优、数据治理、安全合规等各类服务商，严格对照通知要求，组织服务商形成档案归集，择优遴选汇总形成本地服务商资源池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统筹搭建省级资源池，实行动态更新、优胜劣汰管理，并择优向全国服务商资源池推荐入库企业。

二、组建专项服务团，提升协同供给能力。组织AI赋能中心建设单位、优质服务商牵头组建模数共振、算电协同等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团，每个服务团由1家龙头企业牵头、不少于2家上下游单位联合组建，请各市以揭榜挂帅的方式开展服务团申报工作，省里将向国家推荐具备优质资质的揭榜单位申报专项服务团，并充分依托人工智能中试基地、“模数共振”创新联合体等载体，为服务商提供研发测试、中试熟化、成果转化支撑，提升基础软

硬件集成应用能力。

三、聚焦场景落地，推动规模化赋能应用。引导服务商聚焦行业真实应用痛点，迭代打磨“小快轻准”、可复制推广的人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。依托产业联盟、行业协会、开源社区、模力空间等平台，分行业开展针对性供需对接活动，对服务商进行宣介推广。组织开放一批真实场景，积极引入服务商开展落地实践，推动服务商的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，打造标杆方案，形成带动效应。

四、强化要素支撑，压实工作推进时效。支持服务商对接中国算谷人工智能服务平台等载体，依托“模数共振”“工业数据筑基”等专项行动，有序开放场景、数据、模型、智能体等资源及调用接口，助力服务商技术迭代与产品优化。各市汇总服务商档案，按照相关报送要求（附件1），于10月25日前报送本地区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档案（附件2）、资源池（附件3）与服务团信息表（附件4），于2027年10月前报送专项行动总结报告（附件5）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杨洪于、鞠昕、蒿云鹏

电　话：51782640　51782850　18953198935

邮　箱：cytjc@shandong.cn

附件：1.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信息报送要求

2.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档案（模板）

3.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资源池（模板）

4.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团信息表（模板）

5.人工智能服务商培育专项行动总结报告（模板）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6年9月8日